

其他支撑材料

内容	页码
1、2025 版药学博士人才培养方案.....	1
2、2025 版药学硕士人才培养方案.....	15
3、2025 版药学专硕人才培养方案.....	30
4、省级立项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44
5、昆明医科大学建设大药学学科相关通知.....	69
6、一站式社区相关文件、通知、层长分区.....	75
7、代表性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80
8、代表性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81
9、2025 年药学院研究生应届毕业生年终就业率.....	82
10、省级科技副总证书及“真菌王国”公众号 10 万以上阅读量的单篇.....	84

药学博士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025 版)

一级学科代码名称:	1007 药学
一级学科英文名称:	Pharmacy
授予学位类别层次:	医学博士学术学位

一、学科简介

(一) 学科概况

药学是以化学、生命科学、医学等相关学科为基础的一门综合性应用型学科，药学研究为发现新药、保障药物安全、有效、质量可控提供理论指导与技术支持。药学学科研究涵盖药物研发、生产、使用、管理的全过程；包括药物新靶点的发现与确证，药物设计、筛选、制备或合成，药物剂型和制剂的设计理论、处方及工艺，药物质量控制，药物体内过程研究，药物作用机制与有效性、安全性评价，临床合理用药，药物经济与管理、药物政策研究等，为保障人类健康发挥着重要作用。

昆明医科大学药学学科是省级一流学科，2011 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4 年获得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8 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8 年设立省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药学专业 2016 年通过教育部专业认证。药学专业、临床药学专业是国家级一流专业。2018 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

2023 年通过国务院学位办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

昆明医科大学药学学科立足云南，面向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以服务健康中国为使命，以服务云南省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为目标，坚持高质量内涵式发展。逐步形成了以云南省天然产物新药研发为主体，以药理学、药物化学为两翼，促进药物分析学、药剂学、生药学、临床药学、药物经济与管理学等全学科群整体进步的发展格局。获批药学一级学科云南省第一个博士学位授权点，药理学与毒理学是云南省高校首个进入 ESI 排名全球前 1% 的领域方向。昆明医科大学引领、示范了云南省高等学校药学学科的改革、创新和发展，为服务国家战略和云南跨越式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二、培养目标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以新药研发、精准用药、科学管理为核心目标，与多学科理论和技术的发展交叉融合，奋力推动药学事业的创新性发展。

要求达到：

（一）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品德高尚、守正创新，治学严谨、百折不挠。

（二）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内，掌握坚实广博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高阶专门知识与技能；具备独立从事科学研究、解决重要科学问题或独立承担有较大挑战度的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相关学科知识、

技能解决药学学科领域内理论问题的能力；能够跟踪学术前沿，判断学术价值，独立进行理论、知识和技术创新以及学术推广；在科学研究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的成果；掌握 1—2 门外国语。

（三）具有健康的体魄，优良的人文、道德和学术素养，敏锐的思辨和分析能力。

三、学科方向

（一）药物化学

药物化学是研究药物分子的发现、制备及其构效关系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不断发展和完善药物化学学科的理论与方法；发现新化学实体；经结构改造和优化，提供高效、低毒的新药候选化合物；发展绿色、经济的合成技术；参与药物作用新靶点的发现、确证和作用机制研究。主要研究方向包括：药物合成化学、天然药物化学、天然产物全合成及改性、化学生物学等。

（二）药剂学

药剂学是研究药物剂型、制剂和释药系统的一门学科，其主要任务是将包括化学药物、生物药物和天然药物在内的原料药物制备成适用于疾病治疗、预防或诊断的药物的理论和技术创新。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新型载药制剂（纳米、功能性脂质载体等）研究；经皮给药新技术与新制剂研究；分子药剂学；药用辅料与制剂和机体的相互作用；药物剂型与治疗效果评价。

（三）生药学

生药学是研究天然药物的药效物质、品质评价、资源及其可持续利用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为资源保护与品种选育提供科学依据，为区域生物医药产业升级与大健康产品开发提供技术支撑。主要研究方向包括：聚焦西南地区特色天然药物资源研究，依托区域生物多样性优势，系统开展药用植物与真菌的资源调查、分类及生态适应性分子机制解析；推进药食同源类中药创新研发与产品转化，实现从资源评估、活性发现到高值化利用的全链条研究。

（四）药物分析学

药物分析学是研究与发展药物质量控制方法、探索与解决药物质量问题的一门学科，贯穿于新药研发、药品生产和流通全领域，核心聚焦于药物质量评价与监控。其主要任务是运用多学科交叉技术，构建药物质量控制理论与方法体系。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成药性评价、药物质量标准研究、天然药物和天然产物分析、手性药物分析等。

（五）药理学

药理学是研究生物活性物质、药物在分子、细胞、组织器官、实验动物、人体以及病原体水平上的作用机制及其规律，为新药创制、药物治疗学提供理论和实验基础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发现传统药物、生物活性成分的分子作用机制、作用过程、作用特点，为新药研发和临床合理用药提供依据，核心目标是新靶点的发现和确证。主要研究方向包括：神经药理学、肿瘤药理学、心血管药理学、内分泌药理学、免疫药理学、药物毒理学、药物代谢和药物动力学、成药性研究等。

（六）临床药学

临床药学是探讨药物应用规律，促进临床用药合理化的一门学科，是药学和临床医学结合的一门新兴的综合性交叉学科。主要任务是探讨药物应用规律，促进临床用药合理化，实施临床用药监测和监管，核心目标是临床药物精准用药。主要研究方向包括：临床药物作用机制、临床药物代谢和药代动力学、临床药物基因组学、药学监护和用药指导、治疗药物监测与个体化用药、药物临床研究及上市后评价等。

（七）社会与管理药学

社会与管理药学是药学领域中结合管理学、社会学、法学、经济学等多学科的一门新兴交叉学科，其主要任务是应用相关社会管理科学的理论和研究方法，研究社会公众在药品获得和使用过程中的社会因素与制度保障中的关键问题。主要研究方向包括医药政策制定实施、药品应用评价、药品安全监管、医疗保障与药品市场准入、医药事业和产业发展等。

四、培养方式

（一）博士生的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与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导师应根据培养方案及研究生的实际情况，在研究生入学三个月内，制定出博士生的个人培养计划（包括课程学习、文献阅读、学位课题研究的预期目标及进度、教学或行业实践等方面），并填写培养手册中的《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表》。在论文选题、技术路线确定、论文写作、学术交流、成果总结等关键环节及全流程，加强研究生科研素质能力的提高，指导学生在药学学科领域寻找关键的科学问题，并探索解决问题的核心思想、

路径和方法。此培养计划经所在教研室（科室）及二级药学相关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二）各二级药学相关研究生培养单位分管研究生工作的领导、管理部门及教研室（科室）负责人，要对博士生各阶段培养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

五、学制和学习年限

博士研究生基本学习年限为 4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6 年。硕博连读研究生（不授予硕士学位）基本学习年限为 6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8 年。

休学、保留学籍、分流、延长学习年限的时间计入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研究生因服兵役保留学籍的时间不计入学习年限。

六、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学院在学校的指导下，根据学科相关领域知识和技术的最新发展态势，适时开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应用、组学、合成生物学、生物信息学等对于药学学科创新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课程。

（一）课程分类及学分要求

1.公共必修课（6.5 学分）

- （1）《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2.0 学分
- （2）《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 1.0 学分
- （3）《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0.5 学分
- （4）公共外语课： 2.0 学分
- （5）第二外语： 1.0 学分

2.专业必修课（2.0 学分）

导师和指导小组根据专业特点和情况，考查学生专业课和专业外语能力，通过指定相关参考资料，以导师指导、学生自学为主，由导师进行考试。要求专业课及专业外语应能反映本研究领域国内外最新学术动态和学科发展前沿。其中，专业课 1.0 学分、专业外语 1.0 学分。

3.专业基础课（不低于 4.0 学分）

根据博士生的知识结构和研究方向，从学校开设的研究生课程中确定一定数量的课程作为专业基础课。

4.专业选修课（不低于 4.0 学分）

导师和指导小组根据博士生具体情况、研究方向的实际需要，从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专业选修课程中选定。该课程的学习内容应能反映本研究领域国内外学术动态和学科发展前沿。

5.公共选修课

为提高学生审美、体能、人文素养及 AI 使用能力，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博士生根据自身兴趣，从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公共选修课中自主选修课程。

（二）课程考核要求

博士生课程学习实行课程学分制管理，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选修课及公共选修课。博士生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须按要求修满 16.5 学分。

（三）课程安排要求

原则上，课堂教学应在第一学期完成。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及公共选修课应在第三学期前完成。

七、必修环节

（一）学术规范与诚信教育

校院两级管理部门从新生入学教育阶段起，组织研究生学习有关指南，通过专题讲座、培训等方式开展学术规范、学术道德和学术诚信教育。本环节为必修环节，不计学分，应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完成。

（二）学术活动（4.0 学分）

为开阔视野、拓展思维，博士生在读期间，必须根据所学专业和研究方向，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并计相应学分，学术活动学分不得低于 4.0 学分。学术活动授予学分标准见表 1。

表 1 学术活动学分一览表

内容	每次学分
在国际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3.0 分/次
在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2.0 分/次
在省级或地区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1.5 分/次
在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论坛上作学术报告	1.0 分/次
在二级研究生培养单位学术活动上作学术报告	0.5 分/次
参加全国及国际学术会议	1.0 分/次
参加省级或地区级学会学术会议	0.5 分/次
参加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论坛、系列学术活动	0.15 分/次

内容	每次学分
参加二级研究生培养单位学术活动	0.1 分/次

在各类学术会议分组会议上作学术交流报告，递增 0.5 分。

博士生在参加学术活动后，将活动内容填入培养手册中的《博士研究生学术活动记录表》，并由学术报告主讲人或主持人签字证明；参加全国、地区或国际学术会议者，需凭会议通知复印件方予认可；替代导师参会者，由导师出具书面证明。在申请答辩时，上述材料一并交研究生院审核。注：学术活动总分不超过 4.0 学分。

（三）学术研究训练

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前提下，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根据培养计划，切实开展本研究方向学术研究训练。

（四）专业实践（2.0 学分）

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保证学位课题研究质量的前提下，安排一定的教学或临床实践工作，以锻炼提高教学或临床实际工作能力和水平。

八、学位论文

（一）选题开题

开题报告的主要内容、组织形式、评审程序、开题报告会程序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开题报告要求》组织实施。开题报告原则上于第二学期完成，最迟不得晚于第三学期末，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

（二）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是指以书面和口头报告的方式，综合考察研究生知识技能、科研能力和研究进展情况，以判断是否适宜继续攻读学位的阶段性考核环节。中期考核的内容、考核方式、考核标准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组织实施。中期考核原则上于第五学期完成，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

（三）评阅前审查

博士学位论文送外审前，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进行双盲评阅前审查和预答辩，不通过审查和预答辩不予送外审评阅。具体参照《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评阅与答辩

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具体程序以及要求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及学院相关管理办法执行。答辩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具体参照《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评阅前审查/预答辩、评阅与答辩等环节未通过者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执行。

九、毕业与学位授予

博士研究生在学校规定的年限内，按培养方案的规定，完成所有培养环节，修满至少 22.5 学分且满足各类课程和培养环节最低学分要求，完成毕业论文并根据学校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论文答辩的有关规定申请并通过论文答辩，经学校审批，准予毕业。

学位授予根据国家和《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执行。

附表:

药理学博士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培养环节设置表

类别	课程/环节名称		学分	要求	备注
公共必修课	思想政治理论课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2.0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	1.0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0.5		
	公共外语(英语)		2.0	通过期末考核后赋学分	
	第二外语	基础法语	1.0		
专业必修课	专业课		1.0	导师和导师小组根据专业特点指定相关参考资料,以导师指导、学生自学为主,由导师组织考试	
	专业外语		1.0		
专业基础课	药学前沿		2.0	不少于4.0学分	
	药物分子设计		2.0		
	化学生物学		2.0		
专业选修课	疾病之代谢基础与研究进展		1.0	不少于4.0学分	
	分子生物学实验技术		3.0		
	流行病学与卫生统计学		3.0		
	医学科学研究基础		2.0		
	医学科技伦理		1.0		
	医学前沿		2.0		
	基因组和精准医学		1.0		
	细胞与分子免疫学		1.0		
神经病理生理学		2.0			

	医学实验动物学	1.0		
	病理学进展	2.0		
	实用 DNA 分析技术	1.0		
	神经科学进展	2.0		
	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	1.0		
	全校其他可选课程			
公共选修课	乒乓球	0.0		
	网球	0.0		
	健身健美	0.0		
	瑜伽	0.0		
	党史类思政课程	0.0		
	AI 课程	0.0		
	美育课程	0.0		
必修环节	学术规范与诚信教育	0.0	不计学分，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完成	
	学术活动	4.0		
	学术研究训练	0.0	不计学分，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前提下，在导师和 领导小组指导下，根据培养计划，切实开展本专业研究方 向相关的学术研究训练	
	专业实践	2.0	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保证学位课题研究质量的前提 下，安排一定的教学/临床/专业等实践工作，以锻炼提 高教学/临床/专业实践等工作能力和水平	
学位论文	选题开题	不计 学分		
	中期考核			
	评阅前审查/预答辩			
	评阅与答辩			

学分要求	22.5	学位课程学分要求不少于 16.5 学分
		总学分要求不少于 22.5 学分

起草人	王伟、刘丹丹				
论证专家	曾苏	车永胜	胡文浩	胡长平	宋少江
	叶敏	张健	李飞	谭洁	许贯虹
	杨军	张晋萍			
审核人	郎靖瑜				

药学硕士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025 版)

一级学科代码名称:	1007 药学
一级学科英文名称:	Pharmacy
授予学位类别层次:	医学硕士学术学位

一、学科简介

(一) 学科概况

药学是以化学、生命科学、医学等相关学科为基础的一门综合性应用型学科，药学研究为发现新药，保障药物安全、有效、质量可控提供理论指导与技术支撑。药学学科研究涵盖药物研发、药物生产、药物使用、药物监管的全过程；包括药物新靶点的发现与确证，药物设计、筛选、制备或合成，药物剂型和制剂的设计理论、处方及工艺，药物质量控制，药物体内过程，药物作用机制与有效性、安全性，临床合理用药等，为保障人类健康发挥着重要作用。

昆明医科大学药学学科立足云南，面向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以服务健康中国为使命，以服务云南省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为目标，坚持高质量内涵式发展，逐步形成了以云南省天然产物新药研发为主体，以药理学、药物化学为两翼，促进药物分析学、药剂学、生药学、临床药学、社会与管理药学等全学科方向整体进步的发展格局。

昆明医科大学药学学科是省级一流学科，2011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4年获得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8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8年设立省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药学专业2016年通过教育部专业认证。药学专业、临床药学专业是国家级一流专业。2018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2023年通过国务院学位办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药理学与毒理学是云南省高校首家进入ESI排名全球前1%的专业领域。昆明医科大学引领、示范了云南省高等学校药学学科和专业的改革、创新与发展，为服务国家战略和云南经济社会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二、培养目标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我国医药事业发展需求，胜任药学领域有较高挑战度的工作职责和岗位，具有开拓创新精神的药学专门人才。

具体要求如下：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德高尚，并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规范与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

（二）具备健康的体魄和健全的人格。

（三）在药学学科领域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与技能，了解药学前沿领域，具有解决一定难度的科学问题、从事教学工作、

独立承担专门技术或管理工作的能力。掌握一门外国语，能比较熟练地阅读本专业外文书籍、文献，具备撰写较高质量论文、进行学术交流、自主持续学习本学科知识技能等的能力。

三、学科方向

(一) 药物化学

药物化学是研究药物分子的发现、制备及其构效关系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不断发展和完善药物化学学科的理论与方法；发现新化学实体，经结构改造和优化，为成药性研究提供高效、低毒的药物前体、候选化合物；发展绿色、经济的合成技术。药物化学研究也常和药理学等学科领域结合，参与到药物作用新靶点的发现、确证和作用机制研究中。主要研究方向包括：药物合成化学、天然药物化学、天然产物改性、化学生物学等。

(二) 药剂学

药剂学是研究药物剂型、制剂和释药系统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将包括化学药物、天然药物和生物药物在内的原料药物制备成适用于疾病治疗、预防或诊断的药品。药剂学研究也涉及药物分子与药用辅料、药物制剂与机体(细胞或分子水平)的相互作用以及药物剂型与治疗效果的关系。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新型载药制剂(纳米、功能性脂质载体等)研究、经皮给药新技术与新制剂研究、分子药剂学与计算药剂学等。

(三) 生药学

生药学是研究天然药物的药效物质、品质评价、资源及其可持续利用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为资源保护与品种选育提供科学依据，为区域生

物医药产业升级与大健康产品开发提供技术支撑。主要研究方向包括：聚焦西南地区特色天然药物资源研究，依托区域生物多样性优势，系统开展药用植物与真菌的资源调查、分类及生态适应性分子机制解析；推进药食同源类中药创新研发与产品转化，实现从资源评估、活性发现到高值化利用的全链条研究。

（四）药物分析学

药物分析学是研究与发展药物质量控制方法、探索与解决药物质量问题的一门学科，核心聚焦于药物质量评价与监控。主要任务是运用多学科交叉技术，构建药物质量控制理论与方法体系。药物分析学贯穿于新药研发、药品生产和流通领域。主要研究方向包括：体内外药物分析、药物质量标准研究、中药及天然药物分析、手性药物分析等。

（五）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是利用包括 DNA 重组技术、分子克隆技术在内的微生物学、生物化学技术，与药物化学相结合，开展新药发现、药物研究、药品生产、药品质量监控等方面研究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以微生物为主要研究载体，开展生物技术药物的资源开发、药物的生产制造和应用。主要研究方向是微生物与生物技术药物。

（六）药理学

药理学是研究生物活性物质、药物在分子、细胞、组织器官、实验动物、人体以及病原体水平上的作用机制及其规律，为新药创制、药物治疗学提供理论和实验基础的一门学科。主要任务是发现传统药物、生物活性

成分的分子作用机理、作用过程、作用特点、为新药研发和临床合理用药提供依据。主要研究方向包括：神经药理学、肿瘤药理学、心血管药理学、内分泌药理学、免疫药理学、药物毒理学、药物代谢和药物动力学、成药性研究等。

（七）临床药学

临床药学是探讨药物应用规律，促进临床用药合理化的一门学科，是药学和临床医学结合的一门新兴的综合性交叉学科。主要任务是探讨药物应用规律，促进临床用药合理化，实施临床用药警监和监管。主要研究方向包括：临床药物作用机制、临床药物代谢和动力学、临床药物基因组学、药学监护和用药指导、治疗药物监测与个体化用药、药物临床研究与上市后评价等。

（八）社会与管理药学

社会与管理药学是药学领域中结合管理学、社会学、法学、经济学等多学科的一门新兴交叉学科。主要任务是应用社会管理科学的相关理论和研究方法，研究社会公众在药品获得和使用过程中的社会因素与制度保障问题。主要研究方向包括：医药政策制定实施、药品应用评价、药品安全监管、医疗保障与药品市场准入、医药事业和产业发展等。

四、培养方式

采用导师负责与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以指导教师为主，组成 2—3 人指导小组，负责研究生全过程培养方案的制定，组织和指导研究生开题、中期考核、学位论文写作及答辩等培养环节，实施全过程教

育管理。论文选题和研究工作突出理论的创新性探究，全程加强科学素养和伦理道德修养的培塑。

五、学制和学习年限

基本学习年限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休学、保留学籍、分流、延长学习年限的时间计入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研究生因服兵役保留学籍的时间不计入学习年限。

六、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一）课程分类及学分要求

1.公共必修课（5.5 学分）

（1）《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2.0 学分

（2）《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或《自然辩证法概论》：1.0 学分

（3）《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0.5 学分

（4）公共外语课：2.0 学分

2.专业必修课（2.0 学分）

导师和指导小组根据专业特点和情况，通过指定相关参考资料，导师指导学习学生学习，由导师组织考试，考查学生专业课和专业外语能力和水平，要求能反映本研究领域国内外学术动态和学科发展前沿。其中，专业课1.0 学分、专业外语1.0 学分。

3.专业基础课（不低于3.0 学分）

根据研究生培养方案和计划，结合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课程，学院

在学校的指导下，根据学科相关领域知识和技术的最新发展态势，适时开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应用、组学等对于药学学科创新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课程。

4.专业选修课（不低于 7.0 学分）

导师和指导小组根据研究生具体情况、研究方向实际需要，从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课程中选定。该课程学习应能反映本研究领域国内外学术动态和学科发展前沿，拓展学科视野。

5.公共选修课

为提高学生审美、体能、人文素养及 AI 使用能力，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研究生根据自身兴趣，从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公共选修课中自主选修。

（二）课程考核要求

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和教学、科研和实践教学实行学年学分制管理。至少修满 17.5 学分方可申请论文答辩。

（三）课程安排要求

课程教学可采取集中授课、网络教学、专题讲座等方式相结合。原则上，课堂教学应在第一学期完成，所有课程教学须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

七、必修环节

（一）学术规范与诚信教育

校院两级管理部门从新生入学教育阶段起，组织研究生熟悉在校学习、生活、工作的教育和服务指南，通过专题讲座培训等方式开展学术规范、

学术道德和学术诚信教育、实验室安全培训。本环节为必修环节，不计学分，应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完成。

（二）学术活动：（3.0 学分）

研究生在读期间，要根据所学专业和研究方向，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并至少有一次由研究生本人主讲的学术报告。研究生必须将所参加的各种学术活动记录在《硕士研究生学术活动记录表》上，并在申请答辩前提交有关研究生管理部门审核。学术活动不得低于 3.0 学分。学术活动授予学分标准见表 1。

表 1 学术活动学分一览表

内容	每次学分
在国际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3.0 分/次
在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2.0 分/次
在省级或地区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1.5 分/次
在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论坛上作学术报告	1.0 分/次
在二级研究生培养单位学术活动上作学术报告	0.5 分/次
参加全国及国际学术会议	1.0 分/次
参加省级或地区级学会学术会议	0.5 分/次
参加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论坛、系列学术活动	0.15 分/次
参加二级研究生培养单位学术活动	0.1 分/次

在各类学术会议分组会议上作学术交流报告，递增 0.5 分。

（三）学术研究训练

研究生修完学位课程，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根据培养计划，切实开展本研究方向学术研究训练。

（四）专业实践（2.0 学分）

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保证学位课题研究质量的前提下，安排一定的教学或临床实践工作，具体完成以下任务之一：

- 1.参加本科生专业课程答疑、批改作业、实验课辅助教学等教学活动；
- 2.参加辅助指导低年级同学课题设计，专业文献翻译，培训实验操作技能等工作；
- 3.协助导师完成所在科室实习本科生科研实践、毕业论文修改、药历书写批改等工作；
- 4.参加药学查房、临床用药监测、用药咨询/教育、药品不良反应上报等临床药学实践活动。

八、学位论文

（一）选题开题

开题报告的组织形式、主要内容、评审程序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开题报告要求》组织实施。开题报告原则上于第二学期完成，最迟不得晚于第三学期末，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

（二）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是指以书面和口头报告的方式，综合考察研究生知识技能、科研能力和研究进展情况，以判断是否适宜继续攻读学位的阶段性考核环节。

中期考核的内容、考核方式、考核标准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组织实施。中期考核原则上在第5学期结束前完成，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

（三）评阅前审查

硕士学位论文送外审前，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进行双盲评阅前审查，不通过审查者不予送外审评阅。评阅前审查的内容、考核方式、标准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评阅与答辩

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具体程序以及要求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及学院相关管理办法执行。答辩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学科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具体参照《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评阅前审查、评阅与答辩等环节未通过者，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执行。

九、毕业与学位授予

硕士研究生在学校规定的年限内，按培养方案的规定，完成所有培养环节，修满至少22.5学分且满足各类课程和培养环节最低学分要求，完成毕业论文并根据学校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的有关规定申请并通过论文答辩，经学校审批，准予毕业。

学位授予根据国家和《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

《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执行。

附表:

药学硕士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培养环节设置表

类别	课程/环节名称		学分	要求	备注
公共必修课	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2.0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0.5		
	思想政治理论选择性必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0	2门课程选修其中1门,考核合格赋1.0学分,多选不重复赋分	
		自然辩证法概论			
	公共外语(英语)		2.0	通过期末考核后赋学分	
专业必修课	专业课		1.0	导师和领导小组根据专业特点指定相关参考资料,以导师指导、学生自学为主,由导师组织考试	
	专业外语		1.0		
专业基础课	药物化学	药物化学专论	2.0	不少于3.0学分	
		高等有机化学	2.0		
		高等天然药物化学	2.0		
	药剂学	生物技术制药	1.0	不少于3.0学分	
		药剂学概论	1.5		
		科研方法与选题	1.0		
	生药学	高等分子生物学	1.5	不少于3.0学分	
		新药审评与注册	1.0		
		科研方法与选题	1.0		
		微生物药物学	2.0		
	药物分析学	新药审评与注册	1.0	不少于3.0学分	
		现代药物分析学选论	1.5		

	仪器分析	1.0		
	波谱解析	2.0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科研方法与选题	1.0	不少于 3.0 学分	
	微生物药物学	2.0		
	波谱解析	2.0		
药理学	高等药理学	2.0	不少于 3.0 学分	
	细胞培养与实践	1.5		
	毒理学基础与应用	1.5		
临床药学	高等药理学	2.0	不少于 3.0 学分	
	高级临床药学实践教程	1.5		
	药物遗传学	2.0		
	医药知识产权	1.0		
社会与管理药学	新药审评与注册	1.0	不少于 3.0 学分	
	医药知识产权	1.0		
	药事法规实务	2.0		
专业选修课	医学免疫学	2.0	不少于 7.0 学分, 专业基础课与专业选修课合计不超过 15.0 学分	
	分子生物学	3.0		
	分子生物学实验技术	2.0		
	细胞生物学	1.5		
	生物信息学	1.0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3.0		
	医学信息检索与利用	1.5		
	医学科学研究基础II	2.0		
	多元统计分析	1.5		
	高等药理学	2.0		

	毒理学基础与应用	1.5		
	高等药剂学	2.0		
	医学实验动物学	1.5		
	药事法规实务	2.0		
	生物安全与实验室安全	1.0		
	模式识别与机器学习	2.0		
	全校其他可选课程			
公共选修课	乒乓球	0.0		
	网球	0.0		
	健身健美	0.0		
	瑜伽	0.0		
	党史类思政课程	0.0		
	AI 课程	0.0		
	美育课程	0.0		
必修环节	学术规范与诚信教育	0.0	不计学分，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完成	
	学术活动	3.0		
	学术研究训练	0.0	不计学分，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前提下，在导师和指导小组指导下，根据培养计划，切实开展本学科方向研究方向相关的学术研究训练	
	专业实践	2.0	研究生在学完学位课程、保证学位课题研究质量的前提下，安排一定的教学/临床/专业等实践工作，以锻炼提高教学/临床/专业实践等工作能力和水平	
学位论文	选题开题	不计学分		
	中期考核			
	评阅前审查/预答辩			

	评阅与答辩		
学分要求	22.5	学位课程学分要求不少于 17.5 学分	
		总学分要求不少于 22.5 学分	

起草人	王伟、刘丹丹				
论证专家	曾苏	车永胜	胡文浩	胡长平	宋少江
	叶敏	张健	李飞	谭洁	许贯虹
	杨军	张晋萍			
审核人	郎靖瑜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025 版)

专业学位类别名称及代码:	1055 药学
英文名称:	Professional Master of Pharmacy
授予学位类别层次: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

一、专业学位简介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的设置,是为了适应社会发展对药学应用型专门人才的迫切需求,多渠道培养药学领域高层次应用型、实践型专门人才,丰富了我国药学学科的学位类型,为我国药学领域高层次应用型、实践型人才的培养提供保障。培养的人才要求掌握专业实验室基本技能、实验室管理、药物技术转化、药物研发评价、临床药学服务、药事管理、生产流通与销售等药学行业应用领域的知识,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昆明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点立足云南、服务区域、辐射南亚东南亚,依托云南丰富的天然药物和民族医药资源,面向云南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需求,针对新药研发和生产、精准用药和合理用药、药物经济和药事管理的时代发展关键领域,培养理想信念坚定、职业道德素养与心理素质过硬、能够为“中国药”宏伟愿景不懈奋斗、立志服务健康云南事业、解决药学领域关键性难题和研发原创新药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

贯通生物医药领域的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主动服务云南生物医药产业的创新发展，助力云南省生物医药产业升级迭代。

二、服务面向

（一）紧密结合我国医药行业发展，面向医药企业的药物研发机构和生产部门等岗位需求，培养能够从事药物和大健康新产品研制、技术转化、工业化生产工作，具有解决化学药物、传统药物、生物制品等的新药研发及产业化专业问题能力的创新性应用型技术人才。

（二）面向医疗卫生系统药学部门、药物临床研究机构等岗位需求，培养能够解决医院药学、循证药学、药物流行病学、医院用药管理、临床合理用药、药物精准治疗与监护等方面问题的高层次临床药学服务型人才。

（三）综合运用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学科的理论和方法，研究药学实践中的社会问题。面向药事法规与政策、医药企业管理、药物管理与伦理、药品监管秩序与机构、药品信息及管理、药物经济学、药品知识产权、药品市场营销等的岗位需求，培养具备较强的解决医药行业实践问题、决策创新、管理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管理人才。

三、培养目标

面向药物研发与技术转化、生产、流通、使用、监管等职业领域，培养和塑造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较好掌握药学及相关学科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药学专门人才。

四、专业领域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主要涉及工业药学、临床药学和管理药学三个专业领域方向。

工业药学领域要求学生掌握新药研发和评价、药物制备和制造过程设计与工艺研究、药物非临床评价方法、药品质量控制等技术，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在科研机构、医药企业从事新药研发和药品制造的技术研究和转化、技术管理等工作。

临床药学领域要求学生较好地掌握药学、临床医学的学术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实施药物在临床的合理使用，能够在医疗单位、科研机构、医药企业及相关院校从事药学服务、药物临床评价与研究、临床药学教育等工作。

管理药学领域要求学生较好地掌握医药管理法律法规、社会科学定性定量研究技能，能够运用药学、法学、管理学、经济学等知识对医药政策及相关社会问题进行分析、评估和研究，能够独立承担并胜任药品全生命周期中的各项相关管理工作。

五、培养方式

采取学分制管理。培养内容包括以理论学习为基础、专业实践为核心、完成科研训练及学位论文为目标的三个主要环节。

采取双导师制，导师由培养单位相关学科和行业实践单位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担任，招生导师为第一责任人。除有实践条件的附属医院导师外，需组建由校内和校外导师构成的联合培养导师指导小组，指导小组根据各领域方向的培养要求，结合研究生的具体情况，制订培养计划，定

期检查实施情况。校内导师负责制订培养计划、制订论文研究工作计划、组织论文选题和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完成学位论文，负责研究生的思想业务等综合素质的提升。校外导师负责研究生专业实践期间的日常管理，指导研究生完成专业实践活动。鼓励国际联合培养和多学科交叉培养。

六、学制和学习年限

硕士研究生基本学习年限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

休学、保留学籍、分流、延长学习年限的时间计入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研究生因服兵役保留学籍的时间不计入学习年限。

七、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一）课程分类及学分要求

1.公共必修课（5.5 学分）

（1）《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2.0 学分

（2）《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或《自然辩证法概论》：1.0 学分

（3）《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0.5 学分

（4）公共外语课：2.0 学分

2.专业必修课（2.0 学分）

校内导师和指导小组根据专业特点和情况，通过指定相关参考资料，导师指导学生学学习，由导师组织考试，考查学生专业课和专业外语能力和水平，要求能反映本研究领域国内外学术动态和学科发展前沿。其中，专业课 1.0 学分、专业外语 1.0 学分。

3.专业基础课（不低于 1.0 学分）

学院在学校的指导下，根据学科相关领域知识和技术的最新发展态势，适时开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应用、新药研发与评价的最新动态等对于药学科创新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课程。

根据研究生培养领域方向的要求，工业药学方向须必修《药剂学概论》或《生物技术制药》；临床药学方向须必修《高级临床药学实践教程》或《临床药动学》；管理药学方向须必修《药事法规实务》或《新药审评与注册》。

4.专业选修课（不低于 3.0 学分）

导师和指导小组根据研究生具体情况、研究方向实际需要，从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课程中选定。侧重选择能够提高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技术创新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应用性、实践性课程。

5.公共选修课

为提高学生审美、体能、人文素养及 AI 使用能力，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硕士生根据自身兴趣，从学校统一开设的研究生公共选修课中自主选修。

（二）课程考核要求

注重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强调理论联系实际，着重培养学生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整个培养过程的总学分不少于 11.5 学分。

（三）课程安排要求

课程教学可采取集中授课、网络教学、专题讲座、读书报告等方式相结合。原则上，课堂教学应在第一学期完成。

八、必修环节

（一）学术规范与诚信教育

校院两级管理部门，从新生入学教育阶段起，组织研究生熟悉在校和行业实践单位的学习、生活、工作的教育和服务指南，通过专题讲座、培训等方式开展学术规范、学术道德和学术诚信教育、实验室、车间安全培训。本环节为必修环节，不计学分，应在专业实践开始前完成。

（二）学术活动（2.0 学分）

研究生在读期间，要根据所学专业和研究方向，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并至少有一次由研究生本人主讲的学术、技术报告。研究生必须将所参加的各种学术和技术活动记录在《硕士研究生学术活动记录表》上，并在申请答辩前提交有关研究生管理部门审查。学术活动不得低于2.0学分。学术活动授予学分标准见表1。

表1 学术活动学分一览表

内容	每次学分
在国际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3.0分/次
在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2.0分/次
在省级或地区性学术会议上作学术报告	1.5分/次
在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论坛上作学术报告	1.0分/次
在二级研究生培养单位学术活动上作学术报告	0.5分/次

参加全国及国际学术会议	1.0 分/次
参加省级或地区级学会学术会议	0.5 分/次
参加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论坛、系列学术活动	0.15 分/次
参加二级研究生培养单位学术活动	0.1 分/次

在各类学术会议分组会议上作学术交流报告，递增 0.5 分。

（三）专业实践训练（3.0 学分）

专业实践环节的主要目的是提高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能力,包括了解药学技术领域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掌握药学专业知识、先进技术方法和现代化手段,熟悉药品生产和质量评价与控制、药物政策法规实践、药品临床合理使用及社会服务,具有独立承担药学技术或管理工作的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

按照“理论联系实际”“研究为实践服务”的原则,采用“校内和校外”“专业实践与课题研究”和“专业实践与学位论文”等相结合的方式。专业实践环节累计时间要求原则上不少于 1 年。专业实践共 3.0 学分。具体要求如下:

1.专业实践计划制订。专业实践实行双导师制,主要由校外导师负责,依托校外实践基地结合导师的项目安排实践内容,制订实践计划,并完成《昆明医科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手册》培养计划部分及《昆明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登记表》“一、专业实践计划”的填写。

2.专业实践实施。研究生参加专业实践活动期间,应在“研究生科研

实验记录本”上记录实践内容，实践结束后汇总整理填写《昆明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登记表》“二、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需校外指导教师签字认可。

3.专业实践导师初评。一般安排在第五学期 11 月—1 月完成。由研究生撰写完整的《昆明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登记表》，内容包括本阶段专业实践计划、实际完成的主要内容、主要成果及收获、存在的问题等，由校内外指导教师对其进行初评，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共四个等级。不合格者不得参加学院组织的现场考核。

4.专业实践现场考核。现场考核以实践学习成果汇报会的形式进行，各考核评议小组根据研究生实践任务完成的水平、效益、工作态度和实践单位评语、书面总结等方面进行考核。

（1）考核评议小组

考核评议小组由 3—5 名专业学位导师（不包括学生本人导师）及行业专家组成，相关信息须在考核前一周报昆明医科大学药学院学科科研及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审核、备案。

（2）专业实践考核等级评定

专业实践考核等级由考核评议小组依据研究生本人的书面材料（《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记录表》、《昆明医科大学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登记表》、《昆明医科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手册》中期考核部分）、PPT 汇报、回答问题等情况综合打分。评定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共四个等级，专业实践考核不合格者不得参

加学位论文答辩。

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实践学习中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实践成绩判定为不及格，不得参加实践环节现场考核：

- ①实践工作中不认真负责，无正当理由未完成专业实践计划内容；
- ②违反学校或实践基地的规章制度，造成严重后果；
- ③导师对专业实践的评定意见为不合格者；
- ④其他不符合实践要求情况者。

九、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

学位论文的选题须紧密结合药学应用领域的科技转化、注册申报、生产与技改、市场准入与流通、药学服务、药品评价、药品监管及产业促进等实际问题，注重与基础研究的区别，强调实践性、实用性。学位论文类型可以是专题研究、典型案例分析、技改方案、标准制定、评价报告等，体现综合运用科学理论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水平。

（一）选题开题

开题报告的主要内容、组织形式、评审程序、开题报告会程序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开题报告要求》组织实施。开题报告原则上于第二学期完成，最迟不得晚于第三学期末，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专业领域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

（二）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是指以书面和口头报告的方式，综合考察研究生知识技能、科研能力和研究进展情况，以判断是否适宜继续攻读学位的阶段性考核环

节。硕士研究生必须通过中期考核，中期考核的内容、考核方式、考核标准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组织实施。中期考核原则上于第五学期完成，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专业领域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

（三）评阅前审查

硕士学位论文送外审前，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专业领域或研究方向分组进行双盲评阅前审查，不通过审查者不予送外审评阅。评阅前审查的内容、考核方式、标准等参照《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评阅与答辩

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具体程序以及要求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及学院相关管理办法执行。答辩由学院统一组织和管理，按专业领域或研究方向分组实施。具体参照《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评阅前审查、评阅与答辩等环节未通过者，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毕业与学位授予

硕士研究生在学校规定的年限内，按培养方案的规定，完成所有培养环节，修满至少 16.5 学分且满足各类课程和培养环节最低学分要求，完成毕业论文并根据学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的有关规定申请并通过论文答辩，经学校审批，准予毕业。

学位授予根据国家和《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5版）、《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执行。

附表: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培养环节设置表

类别	课程/培养环节名称	学分	要求	备注	
公共必修课	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0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0.5		
	思想政治理论选择性必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0	2门课程选修其中1门,考核合格赋1.0学分,多选不重复赋分	
		自然辩证法概论			
	公共外语(英语)	2.0	通过期末考核后赋学分		
专业必修课	专业课	1.0	导师和指导教师根据专业特点指定相关资料,以导师指导、学生自学为主,由导师组织考试		
	专业外语	1.0			
专业基础课	高级临床药学实践教程	1.5	临床药学方向必修其一,不少于1.0学分		
	临床药动学	2.0			
	药事法规实务	2.0	管理药学方向必修其一,不少于1.0学分		
	新药审评与注册	1.0			
	生物技术制药	1.0	工业药学方向必修其一,不少于1.0学分		
	药剂学概论	1.5			
专业选修课	药物化学专论	2.0	在导师和指导教师指导下,根据培养方向自主选修,不少于3.0学分		
	高等有机化学	2.0			
	高等天然药物化学	2.0			
	科研方法与选题	1.0			
	高等分子生物学	1.5			

	微生物药物学	2.0		
	现代药物分析学选论	1.5		
	仪器分析	1.0		
	波谱解析	2.0		
	高等药理学	2.0		
	细胞培养与实践	1.5		
	毒理学基础与应用	1.5		
	药物遗传学	2.0		
	医药知识产权	1.0		
	药物发现与新药研发	1.0		
	药物代谢与药理学	1.0		
	药品质量管理	2.0		
	高等药剂学	2.0		
	临床药理学	3.0		
	流行病学与卫生统计学	3.0		
	多元统计分析	1.5		
	全校其他可选课程			
公共选修课	乒乓球	0.0		
	网球	0.0		
	健身健美	0.0		
	瑜伽	0.0		
	党史类思政课程	0.0		
	AI 课程	0.0		
	美育课程	0.0		
	学位论文写作课程	0.0		

必修环节	学术规范与诚信教育	0.0	不计学分，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完成
	学术活动	2.0	
	专业实践	3.0	专业实践训练，累计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并通过专业实践考核
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	选题开题	不计学分	
	中期考核		
	评阅前审查/预答辩		
	评阅与答辩		
总学分		16.5	学位课程学分要求不少于 11.5 学分 总学分要求不少于 16.5 学分

起草人	王伟、刘丹丹				
论证专家	王捷	黄民	刘新泳	陆涛	张翱
	张陆勇	周海兵	李飞	谭洁	许贯虹
	杨军	张晋萍			
审核人	郎靖瑜				

昆明医科大学学位授权点省级立项建设 实施方案 (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一、当前建设总体情况

(一) 学位点办学定位、优势特色、取得成就、服务需求等情况。

1. 学位点办学定位

昆明医科大学是省属重点大学，1981年成为全国首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1998年成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5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8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7个。有5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临床医学、药理学与毒理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与遗传学5个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其中临床医学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2.5‰。学校现有长江学者特聘教授1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2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3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1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7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4人，“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6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87人，全国教书育人楷模1人，全国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13人，兴滇人才奖2人，云南省科技领军人才1人，入选其他省级人才项目869人次。“十三五”以来，学校教职工获何梁何利“科学与技术创新奖”1项，获省级科技奖特等奖5项、一等奖15项；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1项、承担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支持项目3项,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723项,位居全省前三,承担省级项目2400余项;年平均科研经费约1.6亿元。有教育部创新团队1个,省创新团队39个,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2个。有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1个,国家卫健委重点实验室1个,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1个,国家干细胞临床备案机构3个,国家干细胞临床研究备案项目1项,国家级资质认定和认可实验室(中心)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7个,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技术研究中心和基地等140个,其他省厅级科技创新平台64个,院士、专家工作站78个。

昆明医科大学药学学科是省级一流学科,2011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4年获得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8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8年设立省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药学专业2016年通过教育部专业认证。药学专业、临床药学专业是国家级一流专业。2018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2023年通过国务院学位办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云南省天然药物药理重点实验室是1992年云南省首批设立的重点实验室,已建立了以600 MHz核磁共振波谱仪(NMR)、高分辨质谱(HRMS)为代表的药物学研究高端平台以及主要针对天然药物药理学、药效学研究的完整硬件系统,40万元以上的科研仪器设备17台套,总值6000余万元。2023年获批设立建设云南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学院。药学院是云南省药物学高新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基地、云南省卓越药学人才教育培养基地、云南省药理学会理事长单位,学科建设成效显著,培养的硕士和博士生都成为了我省医药行业的骨干中坚力量。

本学位点将立足云南、服务区域、辐射南亚东南亚,依托云

南丰富的天然药物和民族医药资源，面向云南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需求，针对新药研发和生产、精准和合理用药等关键领域；培养理想信念坚定、职业道德素养与心理素质过硬，能够为“中国药”宏伟愿景不懈奋斗，立志于服务健康云南事业，能够解决药学领域关键性难题和研发原创新药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质量高、留得住、用得好、成长快的育人理念。加强思政课程及课程思政建设；强化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师生党员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主动服务云南生物医药产业的创新发展，助力我省生物医药产业升级迭代。

2. 优势特色

本校1998年成为博士学位授权单位，是国家首批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院校，现有长江学者1人、国家杰青2人、国家优青3人。药学是云南省一流学科。临床药学已列入《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2022年）》。

目前，药学、临床药学、药物制剂、制药工程专业的本科招生规模分别为120、120、80、40人/年；药学学术硕士招生规模40人/年，药学专业硕士招生规模40人/年，药学学术博士招生规模10—15人/年。形成了以基于天然产物新药研发为核心目标，以药理学、药物化学为两翼，带动促进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临床药学、管理药学等全学科群整体进步的发展格局。在创新驱动发展理念的指引下，积极探索了培养具有国际学科视野的高质量人才教育教学的新理念、新技术、新范式，成效显著。2021年，药理学与毒理学进入ESI全球前1%。2023年获批教育部中西部生物医药产教融合基地。

本校是云南省培养药学类人才最主要的高等院校，引领、示范了云南省药学学科和药学学位点建设的改革、创新和发展。

3. 取得成就

(1) 人才培养

本校是云南省医药学科门类最齐全、规模最大、社会影响力最强的医科院校，具备临床医学、基础医学、生物学、管理学完整的高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坚持办学特色，培养扎根边疆的生物医药产业高端人才，已成为西南地区药学人才的重要供给地，能够为药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建设与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在本校设立和建设药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将实现云南省生物医药产业高端人才培养的历史性、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战略性布局。

药学院现有1992年首批设立的云南省天然药物药理重点实验室等省部级科研平台12个。充分利用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校级发展专项，加强平台建设；药学院仪器设备总值6000余万元，其中40万元以上的设备17台/套，包括600 MHz NMR、AB Sciex 5600⁺ TripleTOFTM HRMS。

本校有药学、临床药学、药物制剂、制药工程4个药学类和工程类本科专业。药学、临床药学是国家级一流专业，药物制剂是省级一流专业。2011年、2014年先后获得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8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同年获批省级药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18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2023年通过国务院学位办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2023年，云南省批准依托昆明医科大学建设云南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学院，建设期3年，省校合拨建设经费3000万元。

（2）师资队伍

2023年，药学院工会被评为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教科文卫体系统模范职工小家。药学院现有正高级教师23人，博士生导师21人。全体教师非本校毕业生占比超过85%，35%以上的教师具有1年以上海外留学经历。拥有省部人才头衔的教师29人。45岁以下教师占比超过50%。全体教师以服务健康中国为使命、支撑云南省现代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为己任，坚持高质量内涵式发展。近五年药学院教职工主持国家级、省部级等科研项目175项，其中省部级重点项目及以上为27项，科研经费1.34亿元，专任教师年人均科研经费76.10万元。

（3）科学研究

近五年，药学院师生每年平均发表SCI收录第一或通讯作者论文50篇以上，省部级科技奖励3项以上；JCR一区论文数量逐年增加。加强医药融通、产教融合，充分利用学校临床医学的资源，让药学学科的发展成果直接服务临床医学教育、医疗事业的发展。以临床用药个性化、精准化、科学管理的需求为导向，加强临床药学、管理药学等实践性应用型的学科建设。

坚持以天然药物的研发为主体，以药理学、药物化学的发展为两翼，带动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等药学学科各方向领域的整体进步。以服务云南省十大云药的深度开发利用为指引，在天然药物的研发中凸显天然药物药理学的研发优势，加强转化药学研究。积极开拓了以人体血液蛋白为主的生物制品的应用研究领域。

（4）产教融合

目前药学院有实践教学基地33家，其中云南白药集团是教育

部实践教学基地、云南博晖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是教育部校企联合实践育人基地。2023年12月，药学院与北京博晖创新集团达成意向性协议，该公司投资1.6亿元，共同开发血液蛋白质11个系列高端产品，在昆明医科大学设立研发中心。

（5）服务社会

药学学科以技术服务、技术支撑等横向项目形式服务社会，年平均合同经费不少于200万元。2019年—2023年，昆明医科大学面向孟加拉国、尼泊尔、泰国、菲律宾等南亚东南亚共10国、5批次医务人员与药事管理人员开展合理用药培训，总计207人次。为孟加拉国One Pharmacy制药公司提供免费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支撑30次。贯通了留学生本科、硕士、博士的教育教学全过程。积极开展为乌兹别克斯坦等国药学类师生的临床药学教育。

（6）学生就业

药学院资助研究生教育创新性基金项目全覆盖，积极支持学生参军入伍，鼓励学生留滇工作、服务基层。药学专硕研究生近五年年终就业率超过88.5%。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创新创业教育实现了同质等效。

4. 服务需求

云南省“十四五”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规划指出：到2025年，生物医药产业营业收入力争达到5000亿元。到2035年左右，将生物医药产业培育成为云南支柱产业，将云南建设成为辐射南亚东南亚的区域性生物医药创新基地和制造基地；同时，科技成果转化供需矛盾突出。高层次创新人才严重不足是存在的短板之一。

省内现有药学学术学位博士点2个、药学专硕点4个。服务云

南省的药学教育事业、产业，系统培养能够将药学基础研究成果进行临床转化、研发新型药物，并能实现精准、合理、经济用药的高端产业人才，是昆明医科大学药学教育教学改革的重大创新性举措。

昆明医科大学申请设立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实施产教融合、医药融通将云南省天然药物和民族医药等资源优势转化为教育、产业效能，将为云南省该类人才的培养提供创新性示范作用；将大力提升云南省基于优势的天然药物和民族医药资源转化为药学教育和产业的效能；打通药学教育—产业—人才—创新全链条，为推动云南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提供亟需的、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对标《基本条件》，条目式逐条分析学位授权建设的差距和短板。

1. 专业特色

（1）专业特色

【国家基本条件】

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是面向我国药学产业转型发展和实施“健康中国”战略需要而设置的一种高级专业学位，与药学博士学位处于同一层次。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教育以促进新药创制和转化、临床精准用药、药品全过程科学监管为出发点，旨在为我国医药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医药行业发展提供高层次应用型人力支撑，其主要特征包括应用性、复合性和系统性。药学博士专业学位下设转化药学、临床药学、管理药学三个指导性培养专业领域，紧扣医药全产业链。

申请单位须有明确的办学目标，培养质量应满足医药行业发

展及社会需求。申请单位应具有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在解决医药产业链各节点瓶颈问题方面具有显著优势；与药学专业领域的大型企事业单位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共同承担重大研究课题和校企联合项目；具备较强的新药研发能力和药学关键技术攻关能力，在本地区乃至全国药学行业发展中贡献度高；已构建较为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培养模式，药学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得到广泛认可，社会声誉评价高。

【学位点建设实际】

申报专博点专业学位领域（方向）：转化药学、临床药学。立足云南、服务区域、辐射南亚东南亚，依托云南省丰富的天然药物和民族医药资源和昆明医科大学附属医院，面向云南现代生物医药产业迭代发展中教育、科技、人才的重大需求，针对新药研发和生产、精准和合理用药等关键领域；培养理想信念坚定、职业道德素养与心理素质过硬，能够为“中国药”宏伟愿景不懈奋斗，立志于服务健康云南事业，能够解决药学领域关键性难题和研发原创新药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

本校2011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4年获得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8年获得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同年获批省级药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18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2023年通过国务院学位办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2. 师资队伍

（2）人员规模

【国家基本条件】

专任教师不少于30人，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不少于15人。申请单位应与医药行业高级技术或管理人员共同建设专业化教学团队和导师团队，参与本专业博士学位研究生教学与指导的行业教师不少于15人。

【学位点建设实际】

专任教师36人，其中正高级职称23人；行业教师40人，其中正高级职称22人，全部参与药学专博研究生教学与指导工作。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3）人员结构

【国家基本条件】

专任教师中，青年教师（45岁以下）比例不低于30%，具有高级职称的比例不低于80%，获外单位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比例不低于30%，获外单位博士学位的比例不低于30%。专任教师中应有不低于80%的教师具有主持药学产业课题研究、项目研发的经历。行业教师应具有药学专业背景、高级职称和10年及以上的从业实践经验，且主持过或作为主要骨干参加过国家或省部级重大、重点科技项目。

【学位点建设实际】

专任教师中，青年教师（45岁以下）比例为50%，具有高级职称的比例为100%，获外单位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比例为88.89%，获外单位博士学位的比例为86.11%。专任教师中100%的教师具有主持生物医药产业课题研究、项目研发的经历。行业教师100%具有药学专业背景、高级职称和10年及以上的从业实践经验，且主持过或作为主要骨干参加过国家或省部级重大、重点科技项目。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4) 骨干教师

【国家基本条件】

专任教师中，骨干教师应不少于5人。骨干教师应具有较高专业技术水平和人才培养经验，在国内外同行中有一定影响。在申请单位或外单位担任药学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或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且指导毕业3届及以上博士研究生并取得学位。骨干教师应在全国性药学领域社会组织或学术团体中担任重要职务（主任委员或副主任委员）；或在省级药学领域社会组织或学术团体中担任主任委员；或主持过至少2项国家级科研项目；或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或作为第一负责人完成1000万以上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学位点建设实际】

梳理药学院专任教师基本情况，达到骨干教师基本条件（在申请单位或外单位担任药学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或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并指导完成3届以上博士研究生取得学位）的教师0位，有8位教师有望在2026年前满足该条件，担任不满足两个专业10位骨干教师的基本条件，详见以下列表。

2019年至今药学院博导招收药学博士生情况

序号	导师姓名	导师出生年月	专业	招生时间	学生姓名	授位时间	备注
1	郎靖瑜	1976-07	药理学	2024	孟渝维	/	在中科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培养毕业基础医学学术博士生超3届
2	陈益华	1979-08	药物化学	2024	陈慧娟	/	在华师大培养毕业生物学学术博士生超3届
3	李鲜	1974-01	药物化学	2019	李珊珊	2022	已毕业2届药理学

4			药物化学	2020	李琳	2025	术博士 预计可以满足骨干 教师条件
5			药物化学	2021	曹婷婷	2024	
6			药物化学	2024	栾杰	/	
7	王伟	1972-11	药物分析学	2020	李欣玫	2023	已毕业1届药理学 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 足骨干教师条件
8			药物分析学	2021	寇冬权	/	
9			药物分析学	2023	陈丽君	/	
10			药物化学	2022	申秀萍	/	
11			药理学	2022	李克仙 (硕博连读)	2025	
12	周静	1981-11	生药学	2021	岳加蕊	2024	已毕业1届药理学 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 足骨干教师条件
13			生药学	2022	牛俊梅 (硕博连读)	2025	
14			生药学	2023	李畏娴	/	
15			生药学	2024	宋京凤	/	
16	沈报春	1974-04	药物分析学	2019	常柄权	2025	已毕业1届药理学 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 足骨干教师条件
17			药物分析学	2020	王德升	2024	
18			药物分析学	2022	范堃	/	
19			药物分析学	2021	张聪聪	/	
20			药物分析学	2023	张阳	/	
21			药物分析学	2024	孙孔春	/	
22	唐丽萍	1970-11	生药学	2021	蒋帅	/	毕业1届药理学学术 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 足骨干教师条件
23			生药学	2022	薛柔	/	
24			生药学	2023	徐畅	/	
25			生药学	2024	张纹浩	/	

26			生药学	2019	黄洪燕	2022	
27	陆露	1981-06	生药学	2022	林彦君	/	毕业1届药学学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足骨干教师条件
28			生药学	2023	高伟民	/	
29			生药学	2024	王自梁	/	
30			药物化学	2021	李依容	2024	
31	陈鹏	1974-01	药理学	2019	张莉	2023	毕业1届药学学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足骨干教师条件
32			药理学	2020	杨仁华	/	
33			药理学	2021	高文聪	/	
34			药理学	2022	周明礼	/	
35			药理学	2024	王雨婷	/	
36	杨为民	1969-03	药理学	2019	黄蓉	2024	毕业1届药学学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有望满足骨干教师条件
37			药理学	2020	王略力	/	
38			药理学	2021	陈晨	/	
39			药理学	2022	纪海霞	/	
40			药理学	2024	吴莎	/	
41	陈彤	1969-03	药剂学	2020	唐祥 (硕博连读)	2025	已毕业1届药学学术博士 截至2026年最多满足培养毕业2届的条件,目前只有国家科研项目1项
42			药剂学	2021	晏子俊	2023	
43			药剂学	2024	龙玲	/	
44	郑昌博	1990-08	药理学	2024	庞攀攀	/	/
45	翁稚颖	1975-05	临床药学	2022	孔树佳	/	/
46	胡炜彦	1978-12	临床药学	2023	杨淑达	/	/
47	于浩飞	1985-01	药物化学	2024	李向达	/	/
48	何波	1979-09	药理学	2024	陶代菊	/	/
49	张旋	1979-09	药理学	2024	范苏苏	/	/

50	王扣	1983-04	药物化学	2022	张兴平 (硕博连读)	/	/
51			药物化学	2023	黄可谱	/	
52			药物化学	2024	赵二强	/	
53	沈志强	1965-10	药理学	2019	杨媛	2022	毕业1届,在2026.12前退休
54			药理学	2020	李娜	/	
55			药理学	2021	张小超	/	
56	卿晨	1962-01	药理学	2019	周鹏	/	在2026.12前退休
57			药理学	2021	陈亚娟	/	
58			药理学	2022	张玲	/	
59	宋流东	1966-06	药物化学	2019	丁林芬	2022	毕业1届,在2026.12前退休

本条在2026年底预计暂达不到国家基本条件。

3. 人才培养

(5) 课程与教学

【国家基本条件】

申请单位应设置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目标,并制定相应的培养方案,构建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课程体系。课程设置应符合全国药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制定的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明确博士专业学位论文的形式与基本要求,建立博士专业学位培养质量评价标准和保障体系。课程教学应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保证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能够参与应用背景鲜明、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的研究课题或技术开发项目,强化专业技能,突出知识实用性、实践性、创新性、交叉性特点,培养应用能力和综合能力。

【学位点建设实际】

已根据要求并结合我校办学优势设置药学专博人才培养方案。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采用完全学分制，共142学分。理论课学习要求总学分不少于18学分，包括公共基础课6学分、专业必修课6学分、专业选修课程4学分、实训课程2学分。行业见习：22学分。专业实践：100学分。学位论文：2学分。专业实践全过程由行业负责，专业实践结束后研究生应撰写《专业实践总结报告》。未参加专业实践或专业实践考核未通过者，不能进入学位论文执行、答辩环节。鼓励导师指导研究生面向云南省优势特色天然药物和丰富的民族医药资源、高原多发病、地方病、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医院临床药学中心、临床用药、院内制剂，南亚东南亚或湄澜流域生物医药的现实重大问题予以选题。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用于申请学位的学术成果形式可以是下述（1）—（5）条之一。（1）申请人以第一作者发表与学位论文直接相关的SCI论文1篇；（2）作为前三名发明人申请发明专利并实现转化，且一次性到校账款不低于50万元；（3）作为前三名完成人获新药证书1项，或新药临床批件1项；（4）作为前二名完成人获省部级科技奖二等奖及以上，或特医食品批件1项，或行业标准1项；（5）已被采纳或实施的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工程项目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报告、咨询报告的前三名完成人。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6）培养质量

【国家基本条件】

申请单位应具有5年及以上的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经验，近5年年平均毕业生人数不少于20人，且培养效果良好。近

3年内，至少完成过一次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毕业研究生满意度调查，培养质量取得较好社会评价，就业率高。教育部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及合格评估结果须为“合格”。对于评估结果为“限期整改的授权点”，待复评合格后，至少满5年者方可申请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学位点建设实际】

2014年获得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5年开始招生。近5年毕业药学专硕106人。2018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每年都有毕业研究生满意度调查，近3年药学专硕研究生年终就业率超过92%。2018年通过全国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4. 培养环境与条件

(7) 科学研究

【国家基本条件】

申请单位应具有较高的重大技术攻关能力和技术研究能力，设有药学领域国家或省部级科研平台，承担多项国家或省部级重大（重点）项目或重大横向委托课题，研究经费充足。近5年，申请单位在药学领域，应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或全国性行业协会科研奖励不少于3项。近5年，专任教师均科研到账经费不少于50万元，科研总经费年均不少于3000万元，其中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00万元及以上项目）不少于10项。

【学位点建设实际】

本校目前有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1个、国家卫健委重点

实验室1个、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1个、国家级资质认定和认可实验室（中心）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11个。设有云南省天然药物药理重点实验。2021年药理学与毒理学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

2022—2024年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或全国性行业协会科研奖励3项。

药学学科2022—2024年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清单

序号	奖励类别	获奖等级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人	获奖年度	第一完成单位
1	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奖	民族药臭灵丹研发关键技术及其临床应用	张荣平（1） 于浩飞（5）	2024	昆明医科大学
2	云南省卫生科技成果奖	二等奖	手性药物对映体分离关键技术体系构建及在天然药物中的应用	沈报春（1）	2022	昆明医科大学
3	云南省卫生科技成果奖	三等奖	四种云南特色药用植物有效成分防治老年疾病新机制及其新药研发	陈鹏（1）	2023	昆明医科大学等

下一轮申报学位点须统计在2022—2026之间的成果及项目经费。目前，2022—2024年总经费（包括学科建设经费、设备采购经费、省重点实验室运转经费、各级纵向和横向经费）1.4亿元。2022—2024年，总纵向科研经费6380万元，总横向经费572.3万元；年均科研经费2317.4万元（总纵向科研经费与横向经费之和除3年）；以上经费中单项超过500万的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有0项，有4项单项超500万经费的专项项目（①中央支持地方财政专项，2022，960万元；②云南省一流学科建设-药学学科，2022，1600万元；③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2023，1430万元；④云南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学院，2023，3000万元）。

2025-2026年，须作为第一完成单位新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或全国性行业协会科研奖励至少7项；须新获500万元及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10项，且总科研经费须新增8047.7万元才能满足基本条件。

本条暂未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8) 实践教学

【国家基本条件】

申请单位应积极参加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或教育部学位中心案例教学中心建设，积极参与教学案例资源建设活动。实践教学应设置新药成果转化、新药临床试验、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等方面的实践训练，时间不少于12个月。申请单位应与医药行业单位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积极探索建立博士研究生合作培养基地。合作单位在药学领域应具有国家或省部级技术研发平台，承担多项国家或省部级重大、重点药学科技项目，研究经费充足，并能为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配备高水平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行业指导教师。行业指导教师要全面参与博士研究生的专业实践、博士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以及论文答辩全过程。

【学位点建设实际】

本学科积极参加了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或教育部学位中心案例教学中心建设，积极参与教学案例资源建设活动。目前药学院有实践教学基地33家，其中云南白药集团是教育部实践教学基地、云南博晖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是教育部校企联合实践育人基地。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6个月的行业见习期、之后为2—3年的专业实践。合作单位的医院都建有国家级GCP中心、

企业都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行业导师都具有高级职称，企业的导师多数为研发总监，医院导师多数为药剂科或临床药学中心主任。实行学校导师+行业导师的联合培养指导机制体制。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9) 支撑条件

【国家基本条件】

有药学学科及至少1个相关学科（化学、生物学、临床医学、基础医学、生物医学工程等）作为支撑。药学学科在国内应处于领先水平，支撑学科在国内同类学科中处于先进水平，并在多学科交叉解决药学领域重大问题方面具有国内领先的优势。申请单位有设立用于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技术平台或实验室。同时，下设每个专业领域具有签约的稳定校外实践基地不少于3家，且每年均有一定数量的专业学位研究生赴基地进行实践实习。为了保证药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有效性，申请单位应有系统的药学专业发展规划，具有开展研究生创新创业教育的条件和机制，学风建设制度完善，实施有力，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完善，奖助体系完备，具有专门的管理机构，并配备数量充足的管理人员。

【学位点建设实际】

本校有药学、临床医学（学博、专博）、基础医学等5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个专博授权点。药学院已建立了以600 MHz NMR、HRMS为代表的药物学研究高端平台以及主要针对天然药物药理学、药效学研究的完整硬件系统，40万元以上的科研仪器设备17台套，总值6000余万元。云南省天然药物药理重点实验室是1992年云南省首批重点实验室。2023年获批设立建设云南省

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学院。共有实践基地33家，涵盖医院、制药企业、省市级卫健委及药监局等行业领域。每年在专业实践基地培养的药学专硕不少于30人。药学是省级一流建设学科(2022—2025年，建设总经费1600万元)。学校设置有完善的奖助勤贷补奖学金体系，药学院设置有“药学好青年”奖助学金、基层就业奖励金等。学院每年评选“研究生最美指导教师”。学校、学院设有研究生创新性实验项目，覆盖面100%。学校教师发展中心、课程中心、学生中心为保障学生健康成长和发展提供保障。药学院行政副职分管研究生培养工作，设有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学科科研及研究生管理办公室；辅导员师生配比为1:100。

本条可达到国家基本条件。

二、建设目标

(一) 2024-2026年省级立项建设整体性目标。

在学校研究生院、学校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的指导下，实施省级立项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项目的开展，达到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发布的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

(二) 建设周期内分年度目标。

2024年：制订本项目的实施工作目标，完善工作方案。

2025年：1. 就已达标条件进行优化升级。

2. 完成部分未达标条件。

2026年：1. 就已达标条件进行优化升级。

2. 完成部分未达标条件。

三、学位授权点建设内容

根据《基本条件》，围绕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相应标

准，制定的建设举措及进度安排。明确学位点各个方向的分解任务、建设责任、带头人职责等。

（一）建设举措

在学校统筹规划和研究生院的具体指导下，协调全校的力量，向药学博士招生导师倾斜博世招生指标，整合学校附属医院GCP等部门的资源，实现已达标条件升级、未达标条件的满足。

深入挖掘学校资助的一流学科团队的发展潜力，在培养博士生毕业的届数、获取有较强影响力的科研项目上取得重点突破。

（二）进度安排

1. 2025年：科研总经费超过4000万元，其中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00万元及以上项目）不少于3项。

2. 2026年：科研总经费超过4100万元，其中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00万元及以上项目）不少于7项。

（三）学位点各个方向的分解任务、建设责任、带头人职责

1. 临床药学

带头人：郎靖瑜

建设责任：统筹临床药学、药理学、药剂学、管理药学四个方向的资源，根据年度任务安排开展建设工作，获得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项，总经费超过4100万元，培养骨干教师5人，毕业博士研究生9人。

2. 转化药学

带头人：陈益华

建设责任：统筹药物化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三个方向的

资源，根据年度任务安排开展建设工作，获得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项，总经费超过4000万元，培养骨干教师5人，毕业博士研究生9人。

四、预期成效

（一）到2025年底省级立项建设工作的预期成效，对照《基本条件》是否达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以定量为主。

目前已达标的条件继续优化。

项目实施着力于申报基本条件中目前未达标的条件，2025年底力争有5名博士生导师达到骨干教师的条件；2025年度科研总经费超过4000万元，其中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00万元及以上项目）不少于3项。

（二）到2026年底省级立项建设工作的预期成效，对照《基本条件》是否达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以定量为主。

目前已达标的条件继续优化。

项目实施着力于申报基本条件中目前未达标的条件，2026年底力争有10名博士生导师达到骨干教师的条件；2026年度科研总经费超过4100万元，其中省部级及以上重大、重点项目、重大横向委托课题（500万元及以上项目）不少于7项。

五、组织保障

（一）学院及协同单位推进省级立项建设的组织体系、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

1. 组织体系

在学校研究生院的指导下，成立昆明医科大学省级立项建设药学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项目领导小组和工作组，明确工作目标

和职责分工，实现建设项目的预期目标。

该项目的实施以昆明医科大学药学院为牵头责任单位，昆明医科大学第一、第二、第三附属医院、昆明制药集团、云南白药集团、云南沃森生物有限公司为共建单位。

(1) 领导组

组长：张有福、郎靖瑜

副组长：周建于、陈益华、陆露

成员：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GCP负责人、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GCP负责人、昆明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GCP负责人、刘军锋（昆明制药集团）、张宁（云南白药集团）、公孙青（云南沃森生物有限公司）、王伟、刘丹丹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为药学院学科科研及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2) 工作组

组长：郎靖瑜

副组长：陈益华、陆露

成员：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GCP工作人员、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GCP工作人员、昆明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GCP工作人员、昆明制药集团工作人员、云南白药集团工作人员、云南沃森生物有限公司研发与转化中心工作人员、王伟、刘丹丹、罗梅。

2. 管理体制

领导组负责就本项目的开展与学校研究生院、共建单位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就项目的核心规划进度进展、重要事项的部署安排向学校研究生院报告。指导工作组业务工作的开展，监督检查

工作组的经费使用、工作绩效的评估。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与共建单位工作人员的沟通协调、上传下达。

工作组负责本项目规划任务的实施。

3. 工作机制

本项目的开展接受学校研究生院、昆明医科大学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的业务指导。牵头单位负责项目总体目标的规划,与共建单位密切合作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具体目标任务。

(二) 学院及协同单位推进省级立项建设的资源筹集配置机制,包括资金安排、人员配置、支撑条件建设等。

本项目实施的经费安排:本项目的业务工作开展由学校统筹安排经费,积极争取上级主管部门的经费支持。

人员配置:牵头单位药学院的在职博士生导师、从事研究生教育培养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共建单位的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教育管理骨干是本项目业务工作开展的主要人员。

人员配置面向申报条件中骨干教师、科研经费2项重点努力方向,在2026年底达到基本要求。

(三) 学院监测、管控省级立项建设的机制。

药学院主要党政领导在研究生院的业务指导下,每3个月调研一次项目实施的工作进展,每半年听取一次工作汇报,督导项目进展、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难点问题,重大问题和困难及时向学校研究生院请示汇报。

药学院党委负责项目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合理合规性,工作成效和目标达成度的纪律监督检查。

附：省级立项昆明医科大学药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建设项目经费安排和使用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总经费	1000万元			绩效目标：申报指标全部达标
分年度经费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年度绩效指标
	200	400	400	
年度使用计划	2024年	专家咨询费	10.00	1、完成项目建设方案 2、完成横向课题引导性资金布置 3、促进在读博士生按期毕业
		劳务费	10.00	
		差旅费	10.00	
		材料费	160.00	
		办公用品费	5.00	
		其他	5.00	
	2025年	专家咨询费	30.00	1、优化提升已达到的申报基本条件 2、完成横向课题数量、金额要求 3、骨干教师人数达到5人
		劳务费	30.00	
		差旅费	30.00	
		材料费	290.00	
		办公用品费	10.00	
		其他	10.00	
	2026年	专家咨询费	50.00	1、优化提升已达到的申报基本条件 2、完成申报条件注重科研项目总经费的达标要求（1.5亿元） 3、骨干教师达到10人
		劳务费	50.00	
		差旅费	50.00	
		材料费	210.00	
		办公用品费	20.00	
		其他	20.00	

六、专家反馈意见（详细记录每一位专家的意见，专家人数不少于5人）。

专家1（国务院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成员）：建议在一带一路上的国际交流合作工作上有具体的行动规划，加强高端人才培养的具体思路、措施，以及预期的成效。

专家2（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建议结合国家和社会需求以及学科发展趋势，根据培养目标进一步凝练培养方向；适度扩大招生规模，优秀生源数量有待提高；进一步加强师资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和青年学术骨干储备，提高师资的整体水平；进一步加强科研成果转化的能力；各方向课程建设还有待加强。

专家3（国务院第八届药学科评议组成员）：应进一步凝练学位点培养目标的特色，结合云南地域优势培养懂医精药的当地药学应用型人才。

专家4（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不建议放弃管理药学这一方向，如果所有的单位都不申报，药学专博人才的培养在管理药学领域就会出现空白。

专家5（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临床药学、管理药学、工业药学三个方向在必修和选修课准备方面应该有具体的规划。

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签章）

年 月 日

昆明医科大学文件

昆医大〔2025〕59号

昆明医科大学关于确定 学科建设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和学科建设总负责人的决定

为全面加强有组织的学科建设，进一步明确学科建设主体责任，构建高水平特色鲜明的学科体系，支撑引领高水平开放型医科大学建设。经学校研究决定，确定各学科建设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和学科建设总负责人，具体如下：

一、基础医学、生物学

（一）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基础医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神经科学研究院、生物医学工程研究院、类

器官研究院、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杨新旺 陈策实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徐 立

二、临床医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肿瘤学院、基础医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等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曾 仲 李文亮 张国君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尹向阳 陆 地

三、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公共卫生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基础医学院、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秦家碧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夏雪山

四、口腔医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口腔医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肿瘤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郭维华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何永文

五、法医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法医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基础医学院、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洪仕君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李利华

六、药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药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肿瘤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郎靖瑜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殷建忠

七、护理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护理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肿瘤学院、公共卫生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卢玉林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奚春睿

八、医学技术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临床肿瘤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康复学院、生命科学与检验医学学院、医工交叉研究院、非直属附属医院、相关合作单位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张国君 廖玉辉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夏雪山

九、康复医学（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康复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临床肿瘤学院、生物医学工程研究院、体育部、非直属附属医院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陈绍春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吴红明 陆地

十、生物医学工程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生物医学工程研究院

主要参与单位：医工交叉研究院、康复学院、相关附属医院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陈策实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徐立

十一、马克思主义理论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人文与管理学院、公共卫生学院、法医学院、
相关职能部门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徐庆生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徐绍琼

十二、医学人文、公共管理学

(一) 牵头单位、主要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人文与管理学院

主要参与单位：公共卫生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医学院、
体育部、外语部、附属医院、相关职能部门

(二) 学科建设总负责人：罗萍

(三) 联系协调校领导：尹向阳



中国共产党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

昆医大党发〔2022〕72号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试点建设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处、室、学院、附属医院、中心、校工会、校团委：

根据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开展“一站式”学生社区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关于深化“一站式”学生社区试点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经研究决定，现将《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试点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

2022年7月14日

中国共产党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昆医大党办发〔2023〕32号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一站式”学生社区协同育人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党委、直属党支部，各部、处、室、中心，校工会、校团委：

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协同育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9日



中国共产党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

昆医大党发〔2023〕102号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一站式”学生社区管理运行工作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党委、直属党支部，各部、处、室、中心，校工会、校团委：

经党委研究，现将《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管理运行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

2023年11月23日



中国共产党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关于推进育人队伍进驻“一站式”学生社区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平政校区管理委员会、高新办学点管委会：

根据《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试点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昆医大党发〔2022〕72号）、《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协同育人实施方案》（昆医大党办发〔2023〕32号）工作要求，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已在呈贡校区博学园试点的基础上进入全面推进阶段，现拟将社区网格化管理全覆盖至呈贡校区（博雅园、博知园）、平政校区、高新办学点，请相关单位将校院党政干部、共青团干部、辅导员、班主任、思政课教师、学业导师、学生骨干列入网格化育人队伍，践行育人队伍“一线规则”的要求，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提质增效。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请各学院按照“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育人队伍一览表”中学院需完善的内容，结合学院实际，填报学生所在楼宇的层长、网格长、层长助理、网格员等相关信息。（具体填报要求详见附件说明）

附件1.昆明医科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呈贡校区博知园）育人队伍一览表

楼号	楼长	一层	二层	三层	四层	五层	六层
3栋 (男+女)			二层（药学） 层长：陆露 网格员： 224 王琳13263133707 213、217 王江18810596409 214、230 肖坤秀1519158525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李奕贤 18213777200	三层（药学） 层长：王伟 网格员： 303-308、325、336、342 王江 18810596409 314、317、319、324、334、杨理瑜 15087019310 303、314、330、332、341-342 肖坤秀 15519158525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尹长牧 18288950427	四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五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六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2栋 (女)		一层（第二临床） 层长： 网格员： 层长学生助理：	二层（法医）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三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四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五层（第二临床）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六层（法医）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1栋 (男)		一层（药学） 层长：贾睿 网格员： 116-119 李宏伟13708440475 113、121-122、124-126、135 王琳 13263133707 134-136 何思钰13629699647 139 姚建德15877987304 101-102、111、134 刘昌鑫13578092091 103 周鑫15779680127 105-106、115、132 龙艳菊15368117728 107、110 肖坤秀1519158525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李奕贤 18213777200	二层（药学） 层长：陈益华 网格员： 219-221、230-236 何思钰13629699647 203 姚建德15877987304 201-202、209-211、219 刘昌鑫157796802091 213-215 周鑫15779680127 216-218、222 龙艳菊15368117728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张群星 17347479710	三层（药学） 层长：张有福 网格员： 310 王琳13263133707 303、307 马国兰18895889038 310-312、328-335 姚建德15877987304 304-306、308 龙艳菊15368117728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袁福洋15974638879	四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五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六层（临床肿瘤） 层长： 网格员： 宿舍长 层长学生助理：

填报说明：
 1.楼长：一般为学校领导；（由学校统筹安排，学院不需要填写）
 2.楼长助理：一般为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副院长+学办主任/团委书记。（由学校统筹安排，学院不需要填写）
 3.层长：一般为学院处党政领导（院长原则上可不作安排），每层楼安排1名领导担任层长；（由学院结合实际情况填写，学生人数较多的学院可与“一站式”协同育人中心邓老师联系进行协调补充人员）
 4.网格员：一般为学院辅导员，根据实际情况也可安排班主任，按照其所带学生的宿舍情况进行安排，每间宿舍都需纳入网格员管理；（由学院结合实际情况填写）
 5.网格员：遴选学院学生，每层配备1名，原则上为所在楼层的宿舍长；（由学院结合实际情况填写）
 6.层长学生助理：遴选学院学生，每层配备1名，选拔素质能力强、有服务意识、奉献精神的学生党员及骨干。（由学院结合实际情况填写）

学术学位博士学位论文

分类号: R966

单位代码: 10678

密 级:

学 号: 20191222

昆明医科大学 博士学位论文



灯盏乙素抑制 PCI 术后支架内再狭窄作用及分子机制研究

院 (系)、所 药学院暨云南省

天然药物药理重点实验室

研究生姓名 张 莉

学 科 专 业 药理学

学 位 类 型 学术学位

指 导 教 师 陈鹏 教授

二〇二三年五月

统招研究生学术学位硕士学位论文

分类号: R914.5

单位代码: 10678

密 级:

学 号: 20200205

昆明医科大学

硕 士 学 位 论 文



抗肿瘤天然产物(+)-水鬼蕉碱的 全合成研究

院 (系)、所 药学院

研究生姓名 丁凡

学 科 专 业 药物化学

学 位 类 型 学术学位

指 导 教 师 刘丹丹 教授

二〇二三年 三月

昆明医科大学就业指导中心

关于 2025 届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完成情况的通报

药学院:

根据《昆明医科大学关于 2025 届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完成情况的通报》精神，现将你单位 2025 届毕业生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转发，请知悉并督促，多措并举全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序号	层次及专业		毕业生人数	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单位毕业生人数	单位年终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单位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全校毕业去向落实率	最高毕业去向落实率
4	本科生	药学	142	113	79.58%	376	295	78.46%	75.32%	91.49%
		临床药学	72	50	69.44%					
		药物制剂	74	56	75.68%					
		本科生小计	288	219	76.04%					
	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77	66	85.71%					
		博士研究生	11	10	90.91%					
		研究生小计	88	76	86.36%					

此件严禁通过网络传播，仅供内部参考，请妥善保管。

此页无正文。





珍稀药食两用真菌——白柄肉齿菌，首次现身云南！

来源 喻太杰 真菌王国 2023年11月26日 20:00 云南



昆医一药学院—唐丽萍—azalea



阅读 10万+ 发布于2023年11月27日

昆医一药学院—唐丽萍—azalea

真菌王国 30个粉丝关注 +关注

114 332 34